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 saunda holdings ltd.
萊爾斯丹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38)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概要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變動	變動 百分比
收益	百萬港元	2,108.3	2,039.4	68.9	3.4
毛利	百萬港元	1,416.8	1,368.4	48.4	3.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百萬港元	237.1	287.2	(50.1)	(17.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核心業務溢利	百萬港元	224.5	185.1	39.4	21.3
每股基本溢利	港仙	37.00	44.92	(7.92)	(17.6)
每股股息					
- 已付中期	港仙	8.0	7.0	1.0	14.3
- 建議末期	港仙	14.0	9.0	5.0	55.6
- 建議特別	港仙	-	11.0	(11.0)	(100.0)

董事會建議按每持有10股現有股份獲發1股紅股的基準派發紅股。

*僅供識別

萊爾斯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收益	3	2,108,271	2,039,419
銷售成本	5	(691,496)	(671,012)
毛利		1,416,775	1,368,407
其他收入，淨額	4	34,466	11,992
其他收益，淨額	4	3,158	98,5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892,699)	(882,785)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255,871)	(238,309)
經營溢利		305,829	357,878
淨財務收入	6	10,705	8,463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7,217	566
除所得稅前溢利		323,751	366,907
所得稅支出	7	(84,349)	(78,274)
年內溢利		239,402	288,633
應佔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7,109	287,150
- 非控股權益		2,293	1,483
		239,402	288,63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港仙)			
- 基本	8	37.00	44.92
- 攤薄	8	36.73	44.67
股息	9	141,217	172,615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 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39,402	288,633
年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收入		
<i>其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i>		
- 退休福利責任之精算溢利/(虧損)	588	(38)
<i>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i>		
- 匯兌差額	(30,476)	8,44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209,514	297,044
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07,601	295,411
- 非控股權益	1,913	1,633
	209,514	297,044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4,828	91,586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1,993	218,996
土地使用權		25,763	26,818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		16,712	15,14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2,294	36,137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 及應收款項	10	-	-
遞延稅項資產		70,019	56,627
		<u>451,609</u>	<u>445,305</u>
流動資產			
存貨		511,064	483,568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11	230,789	198,647
按金及預付款項		53,405	46,401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6,657	696,211
		<u>1,431,915</u>	<u>1,424,827</u>
非流動資產持作出售		-	6,963
		<u>1,431,915</u>	<u>1,431,790</u>
總資產		<u>1,883,524</u>	<u>1,877,095</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64,197	63,931
儲備			
建議股息		89,876	127,863
其他		1,390,701	1,308,343
		<u>1,544,774</u>	<u>1,500,137</u>
非控股權益		14,584	13,471
總權益		<u>1,559,358</u>	<u>1,513,608</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4,036	38,28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計費用	12	214,828	262,097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5,699	34,11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603	28,991
		280,130	325,207
總負債		324,166	363,487
權益及負債總值		1,883,524	1,877,095
流動資產淨值		1,151,785	1,106,5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03,394	1,551,888

附註：

1 一般資料

萊爾斯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皮鞋製造及銷售。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經營業務。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重估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作出調整。

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前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32 章）的適用規定而編製。

編製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之財務報表須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i) 本集團已採納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

以下為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強制採納且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準則及對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 (修訂本) -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抵銷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 (修訂本) -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修訂本) - 衍生工具之更新及對沖會計之持續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 投資實體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20 號 - 徵費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ii)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之新訂準則、對準則之修訂及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沒有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準則、對準則之修訂及年度改進：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披露計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修訂本)	- 界定福利計劃之僱員福利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折舊及攤銷之可接受方式之分類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 農業：生產性植物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監管遞延賬目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準則、對準則之修訂及年度改進之影響，惟仍未能就該等新準則、對準則之修訂及年度改進會否對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而達致結論。本集團將於該等新準則、對準則之修訂及年度改進生效時予以採納。

(iii)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此外，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第 358 條，該條例第 9 部有關「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本集團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實施。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變動預期對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 第 9 部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構成的影響。就目前所得結論為影響不可能太大，僅在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資料方面將受到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管理層基於執行董事所審閱作為制定策略決定依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類。

執行董事主要以零售及非零售觀點來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就零售業務而言，執行董事進一步按地理分類（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評估業務表現。可呈報分類按執行董事審閱資料之方式分類。

執行董事根據可呈報分類溢利評估經營分類之表現。該計量基準不包括租金收入、其他收益淨額、淨財務收入、所佔合營企業溢利及未分配開支。

分類資產主要不包括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及應收款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被集中管理之其他資產。

分類負債主要不包括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當期所得稅負債、遞延稅項負債及被集中管理之其他負債。

就地區分類報告而言，銷售乃基於客戶所在國家而釐定，總資產及資本支出乃基於資產所在的國家釐定。

(i) 向執行董事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可呈報分類之分類資料如下：

	零售		其他	總額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外界客戶之收益	<u>195,870</u>	<u>1,909,035</u>	<u>3,366</u>	<u>2,108,271</u>
可呈報分類溢利	<u>5,103</u>	<u>293,092</u>	<u>1,878</u>	<u>300,073</u>
租金收入				3,928
其他收益，淨額				3,158
淨財務收入				10,705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7,217
未分配開支				<u>(1,330)</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23,751
所得稅支出				<u>(84,349)</u>
年內溢利				<u>239,402</u>
折舊及攤銷	<u>3,799</u>	<u>50,831</u>	<u>24</u>	<u>54,654</u>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u>3,038</u>	<u>40,269</u>	<u>6</u>	<u>43,313</u>

向執行董事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可呈報分類之分類資料如下：

	零售		其他	總額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外界客戶之收益	<u>234,493</u>	<u>1,793,564</u>	<u>11,362</u>	<u>2,039,419</u>
可呈報分類溢利	<u>19,225</u>	<u>232,248</u>	<u>4,148</u>	255,621
租金收入				4,072
其他收益，淨額				98,573
淨財務收入				8,463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566
未分配開支				<u>(38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66,907
所得稅支出				<u>(78,274)</u>
年內溢利				<u>288,633</u>
折舊及攤銷	<u>7,781</u>	<u>48,692</u>	<u>500</u>	<u>56,973</u>
非流動資產添置 (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u>4,116</u>	<u>44,495</u>	<u>26</u>	<u>48,637</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外界客戶之收益主要來自本集團自有品牌le saunda、le saunda MEN, LINEA ROSA及CNE。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零售		其他	總額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u>257,290</u>	<u>1,497,762</u>	<u>16,034</u>	<u>1,771,086</u>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2,294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 及應收款項				-
遞延稅項資產				70,019
未分配資產				<u>125</u>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額				<u><u>1,883,524</u></u>
分類負債	<u>22,119</u>	<u>189,209</u>	<u>1,467</u>	<u>212,795</u>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5,69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603
遞延稅項負債				44,036
未分配負債				<u>2,033</u>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負債總額				<u><u>324,166</u></u>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零售		其他	總額
	香港及 澳門 千港元	中國大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資產	307,863	1,457,281	18,946	1,784,090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36,137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 及應收款項				-
遞延稅項資產				56,627
未分配資產				241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資產總額				<u>1,877,095</u>
分類負債	24,844	235,011	2,217	262,07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34,119
當期所得稅負債				28,991
遞延稅項負債				38,280
未分配負債				25
綜合資產負債表之負債總額				<u>363,487</u>

(ii) 本集團按地理分類劃分之來自外界客戶收益如下：

收益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香港	156,519	195,742
中國大陸	1,909,035	1,793,564
澳門	39,351	38,751
其他國家	3,366	11,362
總計	<u>2,108,271</u>	<u>2,039,419</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外界客戶進行金額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交易。

本集團按地理分類劃分之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之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香港	15,545	13,993
中國大陸	270,211	280,966
澳門	95,834	93,719
	<u>381,590</u>	<u>388,678</u>
總計	<u><u>381,590</u></u>	<u><u>388,678</u></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其他收入，淨額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3,928	4,072
政府補貼	30,538	7,920
	<u>34,466</u>	<u>11,992</u>
其他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3,242	6,10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附註(a))	(5,713)	5,436
出售物業及投資物業收益 (附註(b)及附註(c))	5,629	87,034
	<u>3,158</u>	<u>98,573</u>
	<u><u>37,624</u></u>	<u><u>110,565</u></u>

(a) 來自外幣計值交易結算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包括集團公司間結餘)所產生之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

(b)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本集團以代價 12,317,000 人民幣(約 15,293,000 港元)出售一項物業並獲得除交易費用後之淨收益 5,629,000 港元。

(c)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以代價 102,800,000 港元出售若干物業並獲得除交易費用後之淨收益 87,034,000 港元。

5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和一般及行政開支之分析如下：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2,262	2,168
土地使用權攤銷	748	92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53,906	56,05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472	1,623
列入銷售成本之已售存貨成本	556,034	542,17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約租金		
- 最低租金款項	114,882	128,245
- 或然租金	2,105	2,058
運費	12,606	16,415
郵遞及速遞費	10,390	3,923
廣告及宣傳開支	54,264	53,868
商場特許銷售費	414,315	405,803
賺取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所產生之直接經營開支	384	3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75,191	454,495
存貨減值虧損/(減值撥回)	136	(800)
貿易應收賬項減值虧損	3,367	-

6 淨財務收入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0,963	8,581
短期銀行貸款之利息支出	(258)	(118)
	<u>10,705</u>	<u>8,463</u>

7 所得稅支出

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之所得稅金額為：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92,609	76,397
遞延稅項	(8,260)	1,877
	<u>84,349</u>	<u>78,274</u>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概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原因為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有足夠結轉稅項虧損，可供抵銷於年內應課稅溢利。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溢利乃按 25%（二零一四年：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計稅。

8 每股溢利

基本

每股基本溢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2015	20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u>237,109</u>	<u>287,15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計）	<u>640,890</u>	<u>639,314</u>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u>37.00</u>	<u>44.92</u>

攤薄

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假設所有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已轉換，並已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潛在普通股有攤薄之影響。有關計算乃根據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所附有之認購權貨幣價值以計算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每日平均市價釐定）購入之股份數目。

下文計算之股數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發行之股數作出比較。

	2015	201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u>237,109</u>	<u>287,150</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千計)	640,890	639,314
調整購股權 (千計)	<u>4,646</u>	<u>3,536</u>
計算每股攤薄溢利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千計)	<u>645,536</u>	<u>642,850</u>
每股攤薄溢利 (港仙)	<u>36.73</u>	<u>44.67</u>

9 股息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8.0 港仙 (二零一四年：7.0 港仙)	51,341	44,752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4.0 港仙 (二零一四年：9.0 港仙)	89,876	57,538
無特別股息 (二零一四年：11.0 港仙)	<u>-</u>	<u>70,325</u>
	<u>141,217</u>	<u>172,615</u>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4.0 港仙，合計約 89,876,000 港元。該建議股息並不作為應付股息反映在財務報表中，但將會反映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0 於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權益及應收款項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公平值（附註(a)）		
- 投資成本	3,078	3,159
- 減值撥備	(3,078)	(3,159)
	-	-
應收一項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款項（附註(b)）	9,233	9,477
減：減值撥備	(9,233)	(9,477)
	-	-
	-	-

(a)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本集團所佔 股本權益
佛山市順德區陳村鎮 碧桂園物業發展有限公司 （「陳村鎮碧桂園」）	中國	房地產發展	25%

本集團董事認為陳村鎮碧桂園並非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其根據本集團並未參加其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決策。因此，本集團對陳村鎮碧桂園並無任何重大影響力。

(b) 應收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款項為無抵押、免息、於十二個月內無須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230,344	194,154
減值撥備	(3,308)	-
	227,036	194,154
其他應收賬項	3,753	4,493
	230,789	198,647

本集團於百貨商場之特許銷售款項一般可於發票日起 30 至 60 天內收回。

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故貿易應收賬項並無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206,349	165,265
31 天至 60 天	15,213	16,400
61 天至 90 天	3,011	5,865
超過 90 天	2,463	6,624
	<u>227,036</u>	<u>194,154</u>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貿易應收賬項之到期但未計提減值虧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61 天至 90 天	1,120	2,640
超過 90 天	537	2,270
	<u>1,657</u>	<u>4,910</u>

12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計費用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項	50,296	90,582
應計費用	164,532	171,515
	<u>214,828</u>	<u>262,097</u>

供應商提供之信貸期一般為 7 至 60 日。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5 千港元	2014 千港元
即期至 30 天	42,203	53,855
31 天至 60 天	6,469	20,672
61 天至 90 天	789	5,698
91 天至 120 天	288	4,525
超過 120 天	547	5,832
	<u>50,296</u>	<u>90,58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本集團以縱向一體化的業務模式經營，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從事設計、研發、生產以及銷售男女裝鞋履、手袋及配飾等產品。旗下主要自營品牌包括le saunda、le saunda MEN、LINEA ROSA及CNE，以不同定位的產品，覆蓋廣闊的目標客戶群。

二零一四／一五財政年度，集團總體收益同比上升3.4%至2,108,3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2,039,400,000港元）。綜合毛利同比上升3.5%至1,416,8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1,368,400,000港元），整體毛利率較去年提升0.1個百分點至67.2%。反映集團核心鞋履業務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核心業務溢利同比上升21.3%至22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185,100,000港元），集團核心業務淨利潤增長幅度遠高於總體收入增長，主要受惠於線上業務佔比增加以及成本結構的優化。計入其他非經常性項目，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較去年下跌17.4%至237,1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287,200,000港元），原因是上年度集團出售香港若干物業，淨獲利87,000,000港元。

百萬港元	二零一四/一五	二零一三/一四	變動
收益	2,108.3	2,039.4	3.4%
毛利	1,416.8	1,368.4	3.5%
毛利率	67.2%	67.1%	0.1個百分點
權益持有人應佔核心業務溢利	224.5	185.1	21.3%
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	237.1	287.2	(17.4%)
末期股息(港仙)	14.0	9.0	55.6%
特別股息(港仙)	-	11.0	(100.0%)
全年派息率	59.6%	60.1%	(0.5個百分點)
發行紅股	每持有10股 現有股份獲發 1股紅股	無	

附註： 權益持有人應佔核心業務溢利為本集團核心鞋履業務銷售的表現指標。計算方法乃從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扣除應佔合營企業溢利、租金收入、出售物業及投資物業收益、外匯收益及虧損、投資物業未變現公平值溢利。

盈利狀況分析

於回顧年度內，中國大陸和香港的零售市場持續疲弱。但集團在內地和香港的品牌知名度十分高，擁有穩定客戶群，故打折幅度和促銷活動都較業內為少。加之集團以市場為主導供應產品，增加新品銷售比重，帶動全年毛利同比上升3.5%至1,416,8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1,368,400,000港元）。毛利率較去年同比上漲0.1個百分點達至67.2%。

銷售及分銷開支溫和上揚1.1%至892,7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882,800,000港元），增幅較收益增長速度為慢。就銷售佔比而言，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總收益的42.3%（二零一三／一四年：43.3%），下跌1.0個百分點，原因是集團將CNE轉為O2O品牌，節省部分百貨商場抽成及銷售人員工資等銷售費用，改善成本結構。於回顧年度，廣告及市場推廣費用佔銷售比重為2.6%，與去年相約。年內集團延續成功的市場營銷策略，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一般及行政開支較去年上漲7.4%至255,9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238,300,000港元），對總收益的佔比升至12.1%（二零一三／一四年：11.7%），同比上升0.4個百分點。於回顧年度內，為配合業務長遠發展，集團增聘專業人才、擴充辦公室及倉庫規模，令總體行政開支增加。

其他收入較去年上升187.4%至34,5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12,000,000港元）。其他收入主要為政府補貼，由於本集團在發展地方經濟及創造就業等方面作出貢獻，受到地方政府的歡迎和認可。年內，其他收入上升主因於地方政府補貼增加。

其他收益較去年減少96.8%至3,2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98,600,000港元）。原因是上一個財政年度，集團出售若干香港物業，淨獲利87,000,000港元。而投資物業重估收益亦減少46.9%至3,2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6,100,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較去年減少17.4%至237,1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287,200,000港元），原因是非經常性收益減少所致。每股基本溢利同比下跌17.6%至37.00港仙（二零一三／一四年：44.92港仙）。為回饋股東長久支持，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港仙（二零一三／一四年：末期股息9.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11.0港仙），加上中期股息8.0港仙，本財政年度總股息達每股普通股22.0港仙，派息率維持於高水平59.6%（二零一三／一四年：60.1%）。

所得稅開支

於回顧年度內，所得稅開支約為84,3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78,300,000港元），同比上漲7.8%。於二零一二年起，集團所有於中國經營的業務按照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香港業務的所得稅稅率維持在16.5%的水平。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向境外母公司支付股息時須繳交5-10%的預扣所得稅。扣除出售物業及投資物業收益，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率為26.5%(二零一三/一四年：28.0%)。

存貨管理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集團的存貨結餘為511,100,000港元，較去年的483,600,000港元增加5.7%，製成品存貨週轉期增加11天至231日（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220日）。存貨結餘明細如下：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變動金額	變動 百分比
原材料及 半製成品	51.3	67.6	(16.3)	(24.1%)
製成品	<u>459.8</u>	<u>416.0</u>	<u>43.8</u>	10.5%
合計	<u><u>511.1</u></u>	<u><u>483.6</u></u>	<u><u>27.5</u></u>	5.7%

於回顧年度內，原材料及半製成品的存貨金額同比大幅減少24.1%。製成品存貨與去年相比有所增加，原因是集團重點發展電子商貿業務，需要有充足貨源支持；另一方面為減低電商對線下業務的衝擊，集團特意加強線上專供款及線上線下款式差異化，無可避免增加了電商成品庫存。但集團相信目前存貨金額仍處健康水平，當中成品庫存中約有27%貨品為最新春夏產品，提早收來季產品，一方面可預早測試市場反應，加快訂單及銷售策略調整，可增強銷售動力及提升毛利。另外，集團對存貨賬齡一直控制得相當嚴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集團製成品中約83%存貨賬齡少於一年(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8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財務狀況非常穩健。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結餘為636,7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696,200,000港元），同比減少8.6%。速動比率為3.1倍（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2.8倍）。年內，本集團借入及已償還60,000,000港元之銀行短期貸款。於財政年末日，集團沒有短期銀行貸款餘額（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零港元）。如有需要，本集團將以遠期合同對沖因海外採購引起之相關債務及銀行借貸。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同以對沖其匯兌風險。此外，如有需要，中國大陸業務營運所需之營運資金將以當地銀行之人民幣貸款進行。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以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呈列，並將一年內到期之存款存放於數間大銀行。

基於本集團之穩定經營業務現金流入，加上手持現金及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以應付未來所需。

II. 業務回顧

概況

今年對集團而言十分關鍵。集團由傳統的線下垂直一體化零售商，致力轉型為線上線下全渠道品牌商，抓住市場機遇，實現全新零售渠道模式。近年網購日趨普及，發展迅猛，對線下零售市場影響深遠。面對新的市場機遇，集團迅速反應，於去年二月宣佈將中端品牌CNE轉為O2O品牌，著力實現線上線下互動營銷模式，成為全渠道品牌商。

綜合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佔總額 收益的 百分比	截至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八日 止年度 (百萬港元)	佔總額 收益的 百分比	按年變化 (%)
零售業務：					
中國	1,909.0	90.5%	1,793.5	87.9%	6.4%
香港及澳門	195.9	9.3%	234.5	11.5%	(16.5%)
零售小計	2,104.9	99.8%	2,028.0	99.4%	3.8%
其他	3.4	0.2%	11.4	0.6%	(70.4%)
本集團總收益	<u>2,108.3</u>	<u>100.0%</u>	<u>2,039.4</u>	<u>100.0%</u>	3.4%

電商業務

國家統計局中國商務部公佈數據顯示，二零一四年網上零售額同比增長 49.7%，遠高於線下零售增幅，顯示出強勁的增長潛力。集團於四年前推出電子商貿業務，累積了豐富的線上銷售經驗，期內加快電商業務發展，擴大電商團隊和規模，專門成立電商倉庫及物流中心，並將電商業務細分為兩部分，採取不同的營運模式。回顧年度內，電商業務收益同比上漲約 190%，約佔集團總體收入 10%，達到集團預期目標。

CNE 轉型為 O2O 品牌

去年二月集團宣布將中端 CNE 品牌轉為 O2O 品牌，在成熟網購平台開店，以市場為導向推出產品。集團的理念是以消費者需求為導向，採取快銷模式，以具競爭力的價格向顧客供應優質真皮皮鞋，將節省的營運成本回饋終端消費者。受惠於垂直一體化的線下模式，加之過去幾年集團一向致力於優化供應鏈，成為全新的快銷模式實現的基礎。

於回顧年度內，CNE 關閉 57 家線下實體店，同時新開 8 家全新 CNE O2O 店舖。全新 CNE O2O 店舖以新形象面世，推出年青時尚款式，並真正做到線上線下同款同價，並與集團線上店舖形成互動模式。年內，CNE 在天貓平台已成功打入女鞋前 30 大品牌。集團相信，未來隨着網購的迅猛發展，O2O 店舖將成為一種不可或缺的線下渠道。

le saunda 電商業務

le saunda 電商業務主要為線下業務的補充，是集團線下零售網絡的延伸。集團實體店主要集中於一、二線城市，網店有效地將零售網絡延伸至偏遠地區。集團堅持以線上線下同款同價為原則，將線上業務對線下實體零售業務的影響減至最低。集團於成熟的電商平台開店，保證客流量，過去四年為集團帶來不俗的盈利貢獻。配合網購的快速發展，集團亦增加電商的網絡專供款，拉闊線上線下產品款式的差異，做到線上線下雙贏。

零售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零售收益較去年增加3.8%至2,104,900,000港元（二零一三／一四年：2,028,000,000港元）。集團過去幾年一直致力於提升單店效益。雖然年內消費信心進一步轉弱，全年同店銷售仍錄得7.5%的升幅（二零一三／一四年：13.8%），原因是集團的核心市場為中高端市場，需求相對穩定。加之集團一向注重產品設計和開發，以質取勝，通過店舖整合不斷提升單店效益，在消費低迷的大環境下，仍錄得滿意的同店銷售增長，成績斐然。

零售網絡分佈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仍以中國大陸為主，於回顧年末日，集團於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合共擁有904家實體店舖，較去年末淨減少24家店舖。原因是集團重組CNE品牌，於年內關閉57家CNE線下實體店。過去幾年核心品牌le saunda一直以換店為主，關閉低效益店舖，新開面積更大、位置更好的店舖，打造一張精品零售網絡。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集團的線下零售網絡分佈如下：

按地區劃分的店舖數目	自營 (按年變動)		特許經營 (按年變動)		總計 (按年變動)	
中國大陸	750	(+11)	134	(-33)	884	(-22)
• 北部、東北及西北	191	(+4)	93	(-7)	284	(-3)
• 東部	228	(+3)	2	(-)	230	(+3)
• 中部及西南	161	(+23)	27	(-22)	188	(+1)
• 南部	170	(-19)	12	(-4)	182	(-23)
香港及澳門	20	(-2)	-	-	20	(-2)
總數	770	(+9)	134	(-33)	904	(-24)

中國大陸

二零一四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進一步放緩至7.4%，增長率是過去二十多年來最低。中國總體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名義增長12%，增速同比下跌1.1個百分點。零售市場進一步轉弱，經營環境越趨艱難。但集團於中國大陸地區的零售銷售額仍上升6.4%至1,909,000,000港元，高於集團總體收入增長幅度。主要原因有以下幾方面：一、集團早於三年前已開始佈署，一方面關閉單店效益低下之店舖，同時新開面積更大、位置更好的優質店舖，打造一張高效的精品零售網絡，推動單店銷售的高速、持續增長。二、質優款佳的口碑獲市場認可，擁有忠誠客戶群。三、加強產品設計和開發，源源不絕地推出市場喜愛的款式。

截至年末日，核心品牌le saunda 淨新增17間店舖，於年末達682間店舖；le saunda MEN同比淨減少17家店舖，店舖數達到71家；高端時尚品牌Linea Rosa推出三年多，已擁有很高的知名度，集團於財年下半年決定加速開發，店舖數目較去年末淨增加逾一倍至49家。

香港及澳門

於回顧年度內，香港零售業市道進一步轉弱，消費者日趨謹慎。原本由自由行旅客帶動的市場，自由行旅客大幅減少。集團在香港及澳門地區的銷售額按年下跌16.5%至195,900,00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香港及澳門店舖數目淨減少2家至20家。

III. 集團展望及長期策略

中國經濟狀況及市場發展對集團未來的發展策略有密切影響。本財政年度，集團於中國大陸的收入佔比已超過百分之九十。儘管中國近期股市暢旺，消費市場未見顯著改善，國家亦調低了二零一五年全年經濟增長預測。微觀方面，消費者由以往的百貨商場消費渠道為主，走向更具多元化生活體驗的購物中心以及方便快捷的網絡消費，令傳統品牌受到一定壓力。在這個瞬息萬變的消費市場，只有穩健的基礎及靈活的管理，集團才能順勢而上。

集團是產品開發、生產至零售的傳統垂直一體化品牌營運商，早於三年前，集團已洞悉市場轉變，積極開拓電商市場，強化品牌的差異性及獨特性，因此在疲弱的消費環境下，集團仍能保持健康的增長。集團深信清晰的發展方向、強大而獨特的品牌、優質的產品，配合全方位線上線下的雙引擎推動，集團一定越做越強。

電子商貿為利潤增長動力

集團電商過去數年發展迅速，本財年業績尤為突出，為集團帶來滿意的收益，皆因集團將電商作為一項重要業務去發展，並認為未來中國電商必會改變內地消費市場模式，發展潛力無限。因此，集團於三年前已配置一個獨立而專業的電商團隊，從開發、營銷到物流，緊貼到位。

電商市場一直以促銷低價的產品為主，欠缺質量保證。集團洞悉電商消費者對高性價比及有質量保證的優秀品牌的產品有龐大需求。去年二月，集團果斷將年輕時尚品牌 CNE 由線下品牌轉型為線上線下融合的快時尚 O2O 品牌，推出物超所值的真皮優質女鞋，在市場上得到極正面鼓舞的回響。短短一年，線上收入已有滿意成績，在天貓平台女鞋品牌排名名列 30 名以內，絕對是實力的表現。為推廣 CNE，集團未來將增加資源投放及推廣費用，目標令 CNE 成為線上線下知名品牌。集團同時大力發展 CNE O2O 形象店，做到線上線下同款同價，期望由去年 8 家 O2O 店，再增加 30 家，令消費者體驗創新的 O2O 消費環境及模式。

集團主力品牌 le saunda，在電商模式的輔助下，令品牌更有效地拓展至一、二線城市以外的地區，並設計電商專供款，拉闊款式的差異，做到線上線下雙贏。除女鞋外，集團計劃未來會加大力度發展 le saunda 電商男鞋，相信以 le saunda 質優款佳的宗旨，及良好的市場口碑，一定能進一步拓大中高檔市場佔有率。

集團預計未來三年，憑藉品牌一絲不苟的經營理念，繼續拓展線上業務，相信電商業務會成為集團未來收入及利潤的增長動力。受惠於精簡的管理架構及靈活的營銷策略，相信未來的電商管理成本佔比將逐步下降，庫存更加健康，為集團帶來豐盈的收益。

零售業務穩中求進

集團對今年零售市場，抱著審慎態度。國內消費市場更見理智，傳統百貨業受着電商的衝擊；香港市場消費意欲仍然低迷，租金人工佔銷售費用佔比仍然高企，營運成本高，利潤空間自然有壓力。集團過去連續幾年錄得不俗的同店增長，銷售基數已變得相對較高，要繼續維持高同店增長有一定挑戰及難度。雖然如此，尤幸自家品牌在中高端市場地位鞏固，只要秉承「質優款佳」宗旨，配合創新求變的策略，相信在低迷環境下必能穩中求進。

二零一五年，le saunda 邁向 38 週年，質優款佳的品牌宗旨深入人心。去年在經濟低迷的環境下，le saunda 仍錄得單位數的平均單價增長，反映出品牌的高性價比。於去年底，集團聘請專業的意大利皮具團隊，從產品開發到質量，進行全方位監測，為產品帶來更高的性價比。今年 le saunda 除了一線城市外，目標在成熟的二線城市穩步拓展，預計增加 30 家店舖。

同時，le saunda 男鞋重新定位為時尚睿智男仕的輕奢侈品牌，主攻商務時尚。去年關閉部份低效店舖，整合成績已見成效，今年男鞋將繼續強化品牌，優化產品及質素，提升顧客忠誠度。

集團高端潮流品牌 LINEA ROSA 推出市場不足四年，憑著前衛時尚的獨特定位，在市場上擁有良好口碑和忠誠的客戶群，受經濟衝擊亦較少。於本財政年度，LINEA ROSA 同店銷售增長為品牌之冠，品牌日臻成熟，將是未來三年線下業務的重點發展項目之一。本財政年度下半年，集團大幅增加 LINEA ROSA 門店至 49 家，預計明年再增加 50 家門店，致力將 LINEA ROSA 打造為另一主要收入來源，市場規模及認受性媲美主力品牌 le saunda。

過去幾年，在宏觀經濟不景、消費力疲弱、零售市場劇變的大環境下，集團對市場迅速作出反應，大力發展電子商貿，迅速轉型，並取得初步成功。集團相信未來線下和線上零售業務將是共贏局面，線上不可能取代線下，但找到共贏模式則是成功關鍵。來年集團將加快發展步伐，線下以 LINEA ROSA 及 le saunda 為主，堅持走精品路線，拓展中高端市場。線上則以 CNE 品牌主打，以快銷路線拓展年青時尚市場。

集團除了提升產品開發及注重品牌的營銷策略外，亦非常重視內部制度及數據分析。繼優化工廠 ERP 系統後，集團去年投資建立更先進的數據庫及管理數據分析軟件；今年更計劃投資更換銷售管理系統，令營銷更有效率，更貼近市場變化。

集團相信，切實可行的理念、清晰的發展方向、優秀的團隊、優質的產品，是成功的關鍵。集團以打造「全渠道品牌商」為目標，堅持不懈地進行品牌建設，實現線下線上雙引擎發展策略，為股東帶來長期穩定的回報。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已將3,5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3,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抵押，作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租金按金。

公司擔保

本公司已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授之信用狀及銀行貸款之銀行融資最高限額230,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230,000,000港元)向銀行提供公司擔保，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已動用信用狀及銀行貸款7,1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5,600,000港元)。

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4.0港仙(「末期股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末期股息9.0港仙及特別股息11.0港仙)及按每10股現有普通股獲發1股紅股的基準發行紅股(「紅股發行」)。該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須於應屆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聯交所批准根據紅股發行而發行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倘獲得通過，該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星期四)前後派付；而一份載有紅股發行之進一步資料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會在切實可行之情況下儘快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0港仙(二零一四年：中期股息7.0港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共有5,382名僱員(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5,446名僱員)。其中，175人駐於香港及澳門，5,207人駐於中國大陸。本集團之僱員薪酬符合市場趨勢，與同業之薪金水平相若。本集團之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獎金及長期服務獎金。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十二個月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退休金供款淨額及僱員服務價值)為475,2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 454,500,000港元)。本集團為不同職級僱員設有完善之培訓計劃。本集團亦邀請外界顧問擔任導師加強培訓計劃之內容。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麟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梁偉基先生及許次鈞先生。林先生具備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功能及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提供推薦建議、監督本公司財務資料之真實性及其披露、就本集團之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之有效性提供獨立檢討，並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理及應用進行檢討。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詳情已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理及應用、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全年業績、及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有關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整體有效性。

就股東周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擬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一)舉行。為確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轉讓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就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該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收取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權利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為確定獲派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包括首尾兩日) 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買賣附帶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權利之股份之最後日期將為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獲派之建議末期股息及紅股發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轉讓表格，必須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 至 1716 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達至及維持最高質素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與其管理層明白，其有責任制定良好的企業管理架構系統及守則，並嚴格遵循獨立、問責、負責、及公平的公司管理原則，致使不斷提高公司運作的透明度，保障股東權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貫徹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的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6.7條有所偏離除外，該條文訂明（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非執行董事李子彬先生因有其他公務，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

董事會將會繼續加強適合本集團業務行為及增長之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遵守法規及專業標準，並符合最新發展。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十月四日起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行為守則之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且行為守則適用於守則所界定之所有相關人士，包括董事、本公司任何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其基於該等職務或僱傭關係，而可能掌握本公司或其證券之尚未公開之股價敏感資料）。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已遵從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

刊登年報

截至二零一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年報已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lesaunda.com.hk>) 登載。

致謝

本人(代表董事會) 謹藉此機會向全體員工所付出之熱誠及努力致以深切之謝意，並感謝所有客戶、業務夥伴及股東一直以來之支持。

承董事會命
萊爾斯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倪雅各

香港，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舜慧女士、朱翠蘭女士、黃秀嫻女士及安幼穎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倪雅各先生及李子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兆麟先生、梁偉基先生及許次鈞先生。

(本公佈內所有幣值，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港元計算。)